

國軍高雄總醫院「生物安全會」成員名冊

職稱	單位	級職	職掌
召集人	院本部	教學副院長	綜理全院實驗室生物安全之推動及評估。
副召集人	醫療部	主任	負責生物安全審查內務及執行等綜整事宜。
生安主管	病理部 檢驗科	技術長	負責擔任設置單位生物安全、生物保全之對外事務聯繫窗口；提供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諮詢；審查實驗室、保存場所申請第二級至第四級危險群病原體及生物毒素之持有、使用、輸出入、保存或處分；督導實驗室、保存場所工作人員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訓練；辦理每年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保全內部稽核；督導高防護實驗室人員之知能評核及生物風險管理系統運作；督導實驗室、保存場所辦理之應變演習；督導實驗室、保存場所設備保養及維修前之清潔消毒作業；督導實驗室、保存場所發生感染性生物材料溢出或其他事故之除污作業；督導實驗室、保存場所之廢棄物處理；調查實驗室、保存場所之生物安全、生物。
委員	病理部 檢驗科	主任	負責推行病理部實驗室有關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教研中心	主任	負責推行教學研究有關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醫學實驗室	主任	負責推行動物實驗室有關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內科部 感染科	主任	負責推行院內感染控制有關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感控室	感管師	負責推行實驗室等有關感染管制事宜。
委員	內科部	主任	負責推行內科部實驗室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外科部	主任	負責推行外科部實驗室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護理部	主任	負責推行護理部生物安全服務事宜。
委員	精神科	主任	負責推行精神科實驗室生物安全事宜。
委員	醫勤組	環境保護專員	負責推行實驗室廢棄物處理等有關事宜。
委員	行政組	勞工安全專員	負責推行實驗室等有關操作人員勞工安全事宜。
委員	行政組	工程技術技師	負責推行實驗室等有關水電工程配置規劃事宜。
執行幹事	醫學實驗室	研究人員	協助生物安全會內務溝通執行等相關事宜。